

香港防止虐待長者協會
提交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
檢討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小組委員會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舉行的會議
就討論「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的長者的醫療需要」意見書

現時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表面上來看，對於長者而言，一切安排好像已經處理得盡善盡美；但從長者的求助、意見及日常工作過程或經驗告訴我們，現時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制度內裡其實是千瘡百孔。往往可能因為一些細節或制度；或保障辦事處人員的執行態度，將一些求助的貧病長者，折騰得死去活來。部份個案更可能因此成為人間悲劇。

我們的長者，大半生勞累貢獻社會，香港才有今天的成就，大家應該好讓他們安享晚年。可惜，本港大部份長者，因為並無參與任何退休保障的計劃；或他們所參與的退休保障的計劃，無法滿足其生活上的基本需要。故此，他們只有選擇依靠綜援計劃來生活。

根據衛生福利食物局和社會福利署，今天向立法會提供的資料所知，本港截至二零零七年五月，本港共有十八萬七千零七十五位長者，現時依靠綜援為生。那麼，如果我們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做得不好，就會直接影響接近十九萬位長者的福祉，損害他們的權益，令他們難以安享晚年。

本會對現時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計劃，對長者提供的援助，有以下的不滿及建議：

1. 對長期病患者的醫療服務支援不足

在今天衛生福利食物局和社會福利署，向立法會提供的文件第二段所指：「綜援計劃在協助經濟上無法自給的人士應付生活上的基本需要的同時，亦特別照顧長者，向他們發放較高的標準金額、特別津貼（以支付包括眼鏡、假牙、搬遷費用，往返醫院/診所的交通費，以及醫生建議的膳食和器材的開支）及長期個案補助金」。

在每天的工作經驗告訴我們，社會福利署在綜援計劃下，購買眼鏡的資助是設定了上限，而該上限往往是無法滿足那些患有「嚴重弱視」、「青光眼」、「白內障」等病的長者，購買眼鏡的須要。本會的「長者及家暴緊急援助基金」，單在二零零七年一月至五月，已撥款協助十二位綜援受助長者購買眼鏡。

在那些特別照顧的長者部份，本會在本年五月收到一位七十八歲，一位患有糖尿病、告高血壓及已經中風不能行動的隱蔽長者的求助。根據醫院管理局的醫務文件證明，該長者每天需要進食多達七種醫生建議的食物為生。可惜，現時的綜援根本無法滿足那位長者的須要，而社會福利署又未能根據醫院管理局的醫務文件的膳食建議，從而作出適當的撥款。那位貧病長者，被迫在無情的官僚制度下，折騰得死去活來。日前更再度病發入院，現在仍然留醫之中。本會相信該個案，亦快將成為人間悲劇。

另一方面，本會在過去一年接二連三地，收到患有長期病患者的綜援受助長者反映及求助。這些長者主要患有呼叫系統疾病（如肺氣腫、睡眠窒息症及哮喘等病）。他們雖然有幸地得到社會福利署的全數資助，租用或購買根據醫院管理局的醫生建議使用：「氧氣機」、「睡眠窒息呼吸機」、「哮喘噴霧機」及「冷氣機」等用品或器材，以維持生命及生存的需要（當中更有一些長者，須要二十四小時使用該等器材）；可惜，這些長者開始使用這些器材的那一天，亦是他們惡夢的開始。原因是該等器材在現時的綜援保障制度，社會福利署只會負責每月的租金或一次過的購買費用，但社會福利署並不包括這些器材每月所耗用的電費，而這些用品的耗電量亦非常之高。有患有肺氣腫的長者向本會反映，根

據他使用器材前後的電費單反映，相差的電費竟高達一仟二百元之多。對長期病患者的綜援受助長者而言，明顯是沉重的負擔；亦令他們因支付額外器材的電費後，被迫每天節衣縮食，影響生活及健康。我們更發現，有些長者被迫由每天進食三餐，改為每天進食一至兩餐。

如果我們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真的可以滿足長者的醫療及生存需要的話。那就不會每天有接二連三的個案，向不同的福利機構、報館及慈善基金申請撥款及求助。這明顯反映，現時的保障制度，根本無法滿足長者的醫療需要，更甚至會直接剝削他們的基本生存需要。

2. 對中醫服務支援不足

現時每位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受助的長者，每當生病的時候，他們都可接受由而醫院管理局免費接受急症室、專科及普通科門診服務、日間醫院及住院的服務。醫療援助服務上，表面來看好像已經全面覆蓋，但事實並非如此；本會在二零零七年三月曾向三千名，六十五歲以上居住在深水埗、觀塘及東區長者作研究，發現七成九被訪長者有看中醫的習慣，但當中只有不足一成長者在醫院管理局門診看過中醫。主要因為不知道有中醫服務或交通不便，而超過三成長者表示，看中醫佔每月支出一成至兩成，顯示中醫支出對長者是一項重要負擔。長者較信賴中醫作治療及調理健康，但現時只有九間醫管局轄下醫院設立中醫門診服務，根本無法滿足大部分長者的需求，而且排期及每天的名額有限，明顯供不應求。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受助的長者到私人執業中醫求診，亦無任何援助，令他們的生活加重負擔。另一方面，政府亦應全數津貼綜援受助長者，往返中醫求診的交通費用。

本會認為既然今天衛生福利食物局和社會福利署，向立法會提供的文件第四（a）段所指，「私人市場提供的中醫服務充足，而且收費合理」。如果所言非虛，為了不會影響綜援受助長者的基本生存須要，政府理應資助接受綜援的長者到私人執業中醫接受治療；另一方面，政府理應加速在各區設立中醫門診服務的計劃；同時，政府亦應借助私人執業中醫的服務網絡，資助額同於現時政府中醫門診的收費。

3. 普通科門診求診困難

自普通科門診轉用電話系統排期後，本會收到大量隱蔽長者反映，不懂得怎樣使用普通科門診的求診電話系統，令他們在有病的時候，得不到適切的救助。本會建議政府應回復排隊等候輪籌的安排；這些長者的不滿，亦經常在各大報章及議員辦事處出現；同時由於本港人口不斷老化，本會建議政府應按地區增加長者門診的名額。

4. 專科門診排期漫長

專科門診排期漫長，往往新症排期超過兩年，令他們在有病的時候，得不到適切的救助。本會建議政府應按地區增加專科門診的名額，以縮短輪候的時間，令所患的病可及早得到醫治。

本會要求衛生福利及食物局能立即跟進有關之問題；同時希望該局向立法會所提供的內容全是屬實，所言非虛。

最後，除了上述各段，本會認為香港號稱國際大都會，又稱有完善的保障制度，但為何現在還有長者在街中拾紙皮、拾汽水罐、居住籠屋，甚至翻街呢？這不是香港的恥辱嗎？這明顯是我們的那個保障制度支援無力。

從上述各段可見，綜援制度根本無法提供基本的生活需要，極其只可說是提供生存的需要。由於現時經濟已經改善，通漲亦開始浮現，政府應立即恢復 1999 至 2003 年削減的綜援金額，恢復各項特別津貼，以改善長者的生活水平。